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書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李佩紋

電話：06-3901128

傳真：06-2982507

電子信箱：pwlee@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龍崎區龍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1月14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0008780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878017A00_ATTCH4.xls)

主旨：檢送「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告示說明（數量如附件分配表），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0年11月9日公訓字第100016938號函辦理。
- 二、按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以下簡稱中立法）第13條規定：「各機關首長或主管人員於選舉委員會發布選舉公告日起至投票日止之選舉期間，應禁止政黨、公職候選人或其支持者之造訪活動；並應於辦公、活動場所之各出入口明顯處所張貼禁止競選活動之告示。」
- 三、為應101年第13任總統、副總統及第8屆立法委員選舉將屆，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設計製作旨揭告示說明，依上開中立法第13條後段規定，請張貼於辦公、活動場所之各出入口明顯處所，以維機關行政中立形象。
- 四、旨揭告示說明另行交換及寄發，另內容電子檔，置放於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全球資訊網（網址：<http://www.csptc.gov.tw>）右方「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訓練及宣導專



1000003496



區」，請未獲分配標語貼紙之機關學校自行下載運用，擴大宣導效果。

正本：臺南市政府各處、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臺南市政府人事處考訓科

2011-11-15
交換章



裝

訂



線